

本课程荣获“中国色彩教育大奖”

中国美术学院
设计基础教学
新探索
色彩



主编：王雪青

中国美术学院
设计基础教学
新探索
色彩

主编：王雪青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主 编 王雪青
编 委 周晓帆 李 沐 吴国荣 国启富
图片摄影 国启富 王雪青

责任编辑 孙丽英
设计指导 王雪青
版式设计 高秦艳
封面设计 黄光辉 高秦艳
责任校对 海 月
责任出版 葛炜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基础教学新探索·色彩/王雪青主
编. —杭州：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2007. 1
ISBN 978-7-81083-566-4
I. 中... II. 王... III. 水粉画—技法（美术）—高等学
校—教材 IV. J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 007070 号

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基础教学新探索·色彩
王雪青 主编

出版发行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地 址 中国·杭州南山路218号（邮政编码 310002）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制 版 杭州东印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版 次 2007年3月第1版 2007年3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mm×1092mm 1 / 8
印 张 12
图 数 241
字 数 15千
印 数 0001-1500
ISBN 978-7-81083-566-4
定 价 58.00元

写在前面的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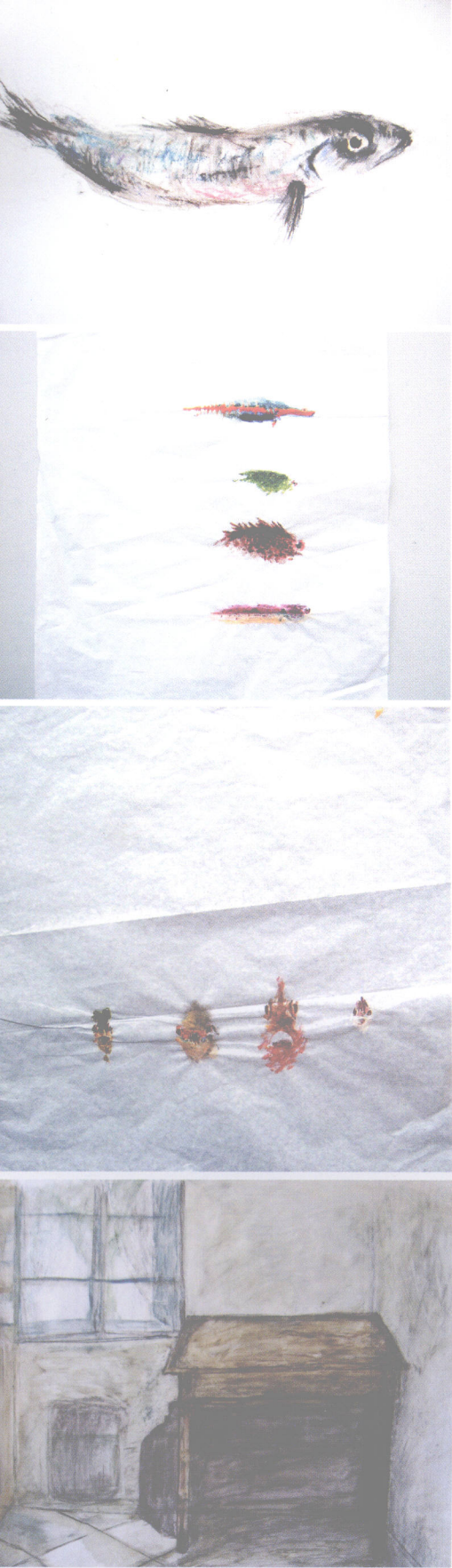
关于设计大基础

在谈设计基础教学的问题之前，我们应该先把“设计大基础”作一个大的概念上的界定。我们通常所称的“设计基础”，是指一个未来的设计师所应该具备的有关造型与设计的最基本的知识。其实实践类课程，一般可以分为两大部分内容：造型类基础与设计类基础。

造型类基础的训练目的，是使学生获得基本造型能力，从这个角度说，造型基础应该包含素描、色彩等知识内容。而设计类基础又可以进一步划分为设计共通基础与设计专业基础。这里的设计共通基础，是指针对所有设计类专业的共同的设计基础，有如从上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被引入设计基础教学的“三大构成”——目前在不少学校已过渡为二维、三维设计基础的课程，另还有一些，如被称为“装饰基础”或是其他名称的相应课程，而专业基础则是每个专业设计领域所需的特殊基础，如针对不同的专业领域，名称往往相同而内容不一的“专业绘画”，平面设计专业的“字体”与“图形”，工业造型设计专业的“人机工学”，服装设计专业的“平面、立体裁剪”，陶瓷艺术设计专业的“成型工艺”，环境艺术设计专业的“测绘”等，都是各个设计专业特定的专业基础知识。作为本文论题的设计大基础包含了造型基础与设计共通基础两大内容。在现今的设计教育中，设计基础教学是一个非常重要的环节，虽说只是“基础”，但关于“基础”的教学思想与思路实际上却与我们在当代境遇下的设计教学的方向与理念问题息息相关。

2002年起，中国美术学院开始实行“两段式”教学体系，分别成立了造型基础教学部（造型学院）与设计基础教学部（设计学院），作为“两段式”教学第一阶段的教学平台，旨在用一年的时间，分别对这两大类专业学生进行各自领域内共通基础的教学。设计基础教学部成立四年来，教师们一直在探索、思考，希望能够为中国的设计基础教育摸索出一条自己的、符合时代精神的、能与国际接轨的整体教学思路与方法。

本着打造设计大基础教学体系的宗旨，针对设计基础教学部含有视觉传达、服装与染织、环境艺术、陶艺、工业造型、综合设计等多个专业设计方向学生的特点，研究、探讨并确立真正意义上的设计大基础所应具有的知识结构，这是一个与当代设计教育紧密相关的课题——在21世纪的今天，作为一种宽泛的设计大基础教学，知识点应该如何来确定与选取？这些知识点之间又应当如何作合理链接？这里需要进行两个方面的努力：一是如何在原有的各设计学科分科情况下的设计基础教育的基础上，归纳出既符合一年的教学期限，又符合新时代设计教学理念要求的合理的、行之有效的设计大基础的知识点与知识结构链；二是从国际的视野出发，使这种教学思想能够从时代意义上与其他一些先进国家的艺术设计基础教育接轨，同时又保持中国设计基础教育自身的特质，从而具有合理性、时代性、国际性的品质。



色彩？设计色彩？

在设计大基础的知识结构链中，色彩作为造型基础的知识点，应该说是一个举足轻重的教学内容，毫无疑问，色彩课程也是在高校设计基础教学中倍受关注，并在教学理念上颇有争议的课程，主要的是关于“色彩”还是“设计色彩”的争议。

事实上，色彩作为设计类专业的基础课程，的确需要对其进行认真思考与定位。因为，至今为止，至少有两种不同课程内容的色彩课程：一是传统意义上偏重绘画色彩的课程，二是原“三大构成”体系中的“色彩构成”课程，或是现在不少学校将其并入“二维设计基础”课程中的色彩内容。显而易见，这第二类课程的定位是十分明确的，是属于设计基础的色彩训练课程。因此，我们就不得不思考这么一个问题：当色彩作为造型基础中的知识点的时候，我们应该对它持什么样的态度？是“色彩”还是“设计色彩”？目前被称为“设计色彩”的课程是否有其名副其实的品质？平日曾经关注过一些学院的“设计色彩”课程的教学成果，看过一些被称为“设计色彩”的教材。坦率地说，课程似乎只是在原来较单一的色彩教学中，融入了一些历史上关于不同流派的观察方法、表现风格与手段等的内容，实质上并没有跨越造型基础的范围，称其为“设计色彩”可能还是显得有些牵强。我想，如果我们把课程定位在造型基础范围之中的话，我们所需要思考的只是，对于设计专业的学生而言，这个课程与纯造型艺术类的色彩课程的共同点与不同点有哪些？课程的名称其实并不重要，问题的关键在于如何从教育者的角度出发，从符合于时代精神的教学理念出发，明确这个课程的目的与意义，并确定如何在有限的课时内用最有效的方法去实现这一目标。

色彩课程的目的与意义

首先，就色彩作为造型基础的知识点这样的定位而言，应该是与前期的素描紧密相连的。更确切地说，它是“素描”课程的一个延伸。色彩课程，应该力求延续素描课程注重解决造型上的观察方法、思维方法、表现方法的问题——眼、脑、手一体的训练的教学思路，在此基础上，进行色彩知识的系统学习。

色彩课程的目标为：在传授给学生基本的色彩常识与原理的前提下，要求学生首先掌握用色彩再现与表现对象的基本造型能力，从而解决用色彩对形、体、空间、环境、氛围进行塑造与表达的问题。在此基础上，要求学生通过自己的观察、思维，获得对自然色彩进行整合、归纳、概括的能力，力求使学生初步地理解色彩在画面中的调性、色彩在画面结构中的各种内在关系等相关的知识，以达到用色彩的手段，以图的形式把个人的感受与意图记录下来或表现出来的目的。

值得注意的是，无论是素描还是色彩课程，教学都不应该仅仅停留在技能的传授与训练的层次上，应同时对学生进行艺术感受、艺术素质与艺术个性的培养。而且，从课程的第一天起，这两方面的培养就应该是并行的，并应该贯穿于整个课程教学的始终，只是在教学的不同环节中应该有所侧重而已。是否能把握好两者之间的关系，是与教师的能力紧密相关的。对于这个问题，也许会有一些不同的观点，如：“没有基本功，如何去要求个性”，“应该先紧后松，先抓基本功训练，再寻求个性”。我以为，问题的关键在于如何理解“基本功”。“基本功”不应该只是简单的手头工夫或技法训练，对学生艺术个性的开发，对艺术感受力与艺术素质的培养应包含在这个“基本功”之中。否则，当你觉得掌握了技法、技能想放开的时候，可能就会因为习惯的拘禁而无法再放开。人的思维是会被束缚的，“温水中的

青蛙”可能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如果我们以一种客观的态度、远观的方式来审视一下以往的，甚至现行的色彩教学，会发现在很多情况下，无论是观看方式，还是写生手段，都显得过于单一，缺乏明显的个性，学生作业也常常是近乎千人一面的。我想，即使是造型艺术服务的色彩训练，可能也无法用一两种表现风格与手段来包揽，更何况各种不同门类的设计所需要的表现手段应该是多种多样的。再者，艺术表现的真正魅力也在于其多样性，单一与雷同恰恰是艺术与艺术设计教育的大忌。从这个角度看，我们以往的，甚至今天的一些基础训练，是否变相地成了简单的技法训练？如果不解决教学观念上的问题，教学结果也只能是在一个狭隘的区域之中打转，即使有所“变化”，也往往只是以一种现象代替另一种现象。这可能不是一种健全的教学方法。我以为在今天的教学中，宽泛性、多样性的教学理念是值得提倡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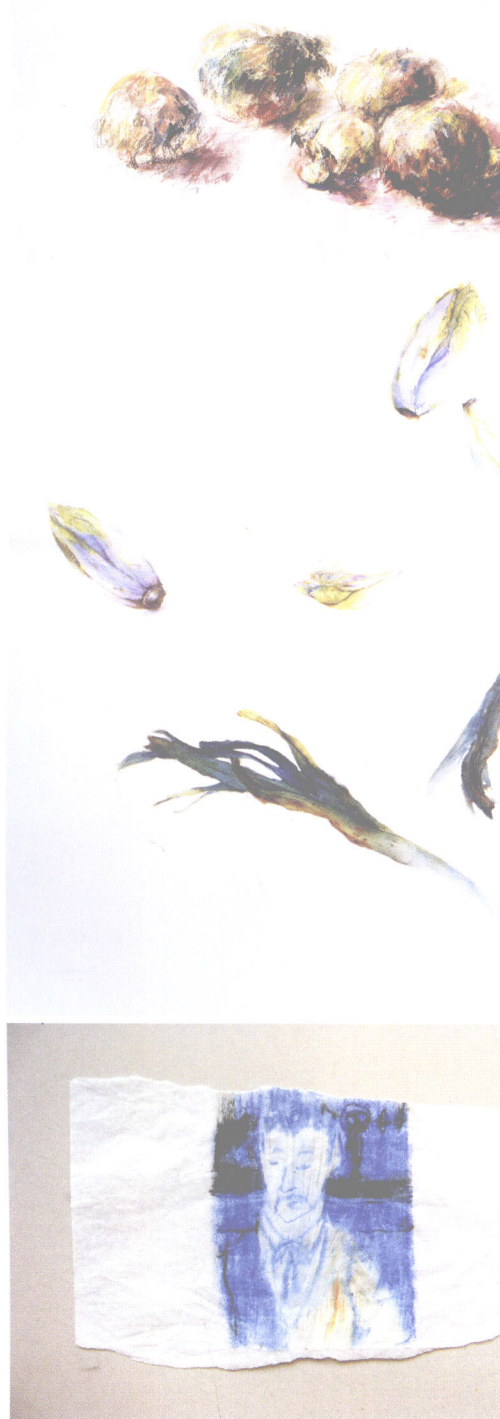
几个值得思考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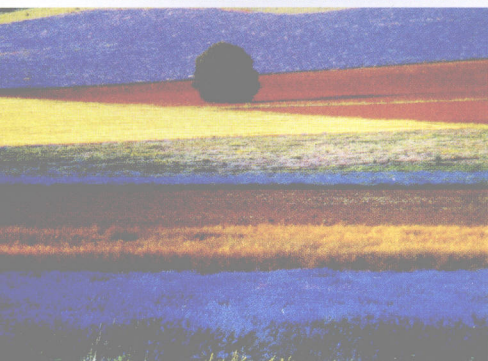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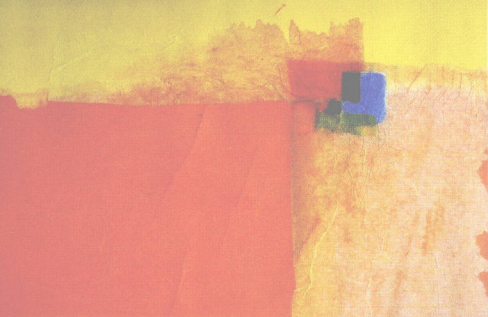
当我们向学生介绍与讲解不同风格、流派或是不同的表现手段的时候，关于具象与抽象的讨论自然会突显出来。从一般意义上说，学生会认为抽象的东西是在具象的基础上变化而来的，甚至在以往的教学也有“从具象到抽象”这样的训练课题。但事实上，“抽象”的问题可能要比简单的、概念性的“变化”复杂得多。是具象还是抽象，最终是与人的观察方式、思维方式密切相关的。因此，我觉得假如我们有意要求学生做类似的尝试的话，应该更多地从观察与理解的角度去介绍，以避免教学过程中出现“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为抽象而抽象的表面化状况。

关于艺术个性的培养，需要两个方面的努力和配合：首先是教师方面，如何做到不只是简单地教给学生一两种方法与招数，而是重视和尊重学生的特点与个性，因势利导地去发掘他们的闪光之处；其次是学生方面，如何做到在学好色彩的基本知识，掌握基本要领，取得长进的前提下，勇于发扬自己的探索精神，在教师的指导下努力发掘每个人自己的闪光之处。

我们的探索与尝试

在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基础教学部近两年的教学中，对于色彩教学，我们思考更多的并不是如何将设计的精神或要素融入教学中，而是着眼于针对设计专业的特殊性，努力争取在有限的课时中为学生打下对未来的学习更有用的造型基础。为此我们经常思考，就中国美术学院现行的教学格局而言，色彩作为一门造型基础课程，它在设计基础教学部与造型基础教学部的教学应该有什么样的不同点。针对这个问题，在我们现行的教学实际中，一方面坚持在色彩教学中继续贯彻在之前的素描教学中所提出的，“解决在造型上的观察、思维、表现方法，即眼、脑、手一体的，涉及到如何看、如何想、如何表现的综合能力的培养”的既定目标，鼓励学生用自己的眼睛去观察，用自己的感觉去做色彩的造型表现；另一方面针对课时量有限的情况及设计类专业学习的特点，减少了较长期的作业，加大了中、短期练习的力度；三是对表现对象的选择更趋灵活、宽泛，物、人、景、境，都可以成为被表现的题材；四是表现手法也更加多样化——强调对不同工具的广泛接触、对不同表现手法的多样尝试，提倡带有个性的多样化的表现，加强对学生的应变能力的培养；五是积极鼓励教师根据学生的个性进行辅导与教学，并要求避免出现千人一面的教学结果。





事实证明，这种开放式的教学方法不仅被学生所适应和接受，而且激发了他们的学习激情，发挥了他们的潜力，释放了他们的能量。经过学部现行色彩课的实践，教师们也普遍认为，虽然这种教学法使对学生作业的评审准则变得更加灵活、宽泛，给教学带来了更大的难度，准确地说，是对教师的教学能力有了更高、更严格的要求，但不可否认，这样的课程要求对学生会更有实际意义。

结束语

艺术是感性的。色彩作为一种艺术门类中的知识点，也具备相似的特征。当数学公式中的 $1+1=2$ 时，在艺术领域里的 $1+1$ 却未必等于 2 ，甚至我们往往在寻求那 $1+1$ 之后的未知数。这既是艺术的乐趣所在，也给艺术教育带来了相应的宽泛性与操作上相对的模糊性。艺术素质，可能有着它不可教的一面，因为它更多的是依靠学生的自我感悟，但教育却总是需要有规范的一面，有相对的准则与规范，这也在某种意义上给我们的教学带来了更大的挑战，使我们的教学必得始终游刃于“是”与“不是”之间。色彩教学当然也不例外。要想跟上时代的步伐，达到理想的教学效果，需要我们付出更多艰辛的努力，包括自身综合能力的提高与对时代理念的把握。我想，凡是对中国艺术教育事业有责任心的教师都会担负起这样的职责，这是时代对我们的要求。

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学院副院长
设计基础教学部主任
王雪青

目录
CONTENTS

写在前面的话

01 课程的设置与要求

02 教学的组织与实施

04 色彩教学探索成果

87 教师的话

课程的设置与要求

教学时段：一年级第一学期

课时：4周（80课时）

关键词：色彩、观察、感受、表现、个性、多元、综合、视觉思维

一、色彩课程的界定

色彩是造型艺术与艺术设计的基础，是艺术设计学科的造型基础课程。

二、课程的目的和意义

色彩课程延续素描课程的教学思路，着重学习色彩的基础知识。探索形式语言，扩展表现手段，学习运用色彩表现对象：

—掌握色彩知识：光、色的基本原理与变化规律；

—学会观察色彩：色彩的调性，色彩与形、体、借光、空间、肌理等方面的内在联系；

—学会感受色彩：选择与客体的交流方式（观察、思考、表达）；

—再现色彩：创造性地再现；

—表现色彩：将感受转化为色彩视觉图像，培养个性语言。

三、课程的知识点与操作要点

1.色彩课程以对以下能力的培养与训练为知识点：

—了解色彩的基本常识；

—获得用色彩进行图式记录的基本色彩造型能力，对作画工具与材料进行掌握；

—用色彩对个人的感受与意图进行表现。

2.操作要点是延续素描课程的要求，在培养色彩表现能力的同时注重：

—观察能力的培养：“看”，如何看？看什么？

—思维能力的训练：“思”，感觉到了什么？感受了什么？

—表达能力的训练：“画”，如何表达？表现什么？表现手法？

四、课程环节与内容要求

第一单元：观察、感受、“再现”色彩

1.课时：40课时。

2.要求：学习色彩的基础知识，培养敏锐的色彩感觉，提升

对色彩的审美与判断能力：

—观察物体在光照下的色彩关系，感受色彩调子，了解形成色彩的因素及其变化规律，再现对象色彩；

—用色彩塑造形、体，表现光感、质感、空间感；

—把握画面的色调、构图、表现形式；

—接触多样的作画工具、材料，尝试不同的表现方法。

3.作画对象：由浅入深，从简单物件到复杂物件。对象可以是物、环境一角、风景或其他。

4.作业量：

—课内：十六开 10幅，四开纸或对开纸2~3幅。

—课外：色彩调子与小构图练习。

第二单元：色彩的形式语言与表现

1.时间：40课时。

2.要求：用自己的视觉方式读解色彩信息，感受色彩的形式美，培养个性化的表现力：

—研究构成整体色彩关系中的各种有内在关联的要素，选择性地从中提取所需的色彩形态要素，用颜色作个性化表现；

—尝试多种作画工具、表现手段。

3.作业量：幅面大小不限，12~16幅。

4.所画对象：由学生自由选择，教师协助把关。

五、评分原则：

1.色彩的基本塑造与表现能力：

—画面的基本色调、大的色彩关系；

—大的构图关系。

2.对画面的整体把握能力：

—色彩在画面中的布局、结构、空间关系；

—画面的意境、主次重点的处理；

—画面的整体效果。

3.个性体现：

—个人感受与对表现形式的把握。

4.学习态度

一、教学组织

色彩课程采用我学部集体备课、集中大课与班级授课相结合的授课方式，即每个班级有具体的授课教师，但每门专业课设立一名主讲教师的体制。首先由主讲教师根据教学大纲备课，并准备大课课件，召集教学准备会。通过准备会，教学小组的教师们围绕课程的知识概念、课题内容、训练方式、教学方法、操作流程等问题进行沟通并深入探讨、研究，以保证每个任课教师都对课程有准确的认识并有充分的准备。

色彩课程由主讲教师以大课形式开始。在大课中，主讲教师阐明课程意义、目的、要求，单元课题学习要点、作业量、要求以及评分标准，同时作示范作业、作品的鉴赏。大课之后由各班任课教师作具体的课程指导，任课教师可以用自己独特的思路、教学方法和手段来完成教学大纲的要求。教学过程中，由主讲教师协调可能出现的问题及各班课程进度，及时组织教学小组全体教师到各班级观摩学生作业，相互学习交流与相互沟通，共同研究施教方法，以使各班教学既有特点，又能同步并进。当课程结课时，主讲教师组织结课检查和总结，由各班任课教师在课堂现场向全体教师介绍授课情况、教学思路和操作流程、各自的教学心得体会，评点学生作业，由全体教师一起对学生作业进行评分，选留优秀作业归档。

二、教学实施

随着设计基础教学部教学改革不断深化，教学理念的不断更新，教学思路的不断拓展，教学方法的不断优化，对教师也提出了新的要求：一是，正面临着常规课程的教学改革，很多问题亟待解决；二是，面对的多数学生只会临摹色彩和默写色彩，没有经过或很少经过写生色彩训练，许多方面的教学可能要从零开始教授。

第一单元，根据教学要求，教师在教室内摆放4~5组不同色调、不同组合的静物。第一步，让学生选择其中的一组或几组自己感兴趣的静物，作多角度观察，感觉对象的色彩调子；第二步，用取景框观看对象，截取其中有趣味的画面，画出一系列色彩小构图，通过色彩方式记录第一印象（这个过程虽只有短短的两三天，由于是让学生用自己的眼睛去观看，自主感受色彩和表达直觉，对摆脱考前固有的思维模式大有好处，同时还使学生接触到了不同工具，了解了其性能）；第三步，在一系列色彩小构图中选取2~3幅自己特别感兴趣的、有色彩感觉的，将其幅面按比例放大，并重新观看对象（要求学生认真观察，思考为什么画，画什么，看什么，表达什么，结合本单元要求，从色彩调子特征出发，发现并表现色彩与造型的内在关系）。

在这个单元中，强调让学生真切地感受对象，而不是盲目地模仿或再现对象，同时启发学生去认真思考应该如何选择，思考哪些是适合表达自我感受的作画工具和材料，引导学生尝试用多种手法表现个人感受。从寻找自己感兴趣、想画的对象入手，观察对象所呈现的色彩特征，通过运用不同的观察方式，解读对象的多种色彩状态，从而使学生逐步建立自己的视觉方式、表现方式，真正体验眼、脑、手协调贯通的“视觉思维”方法和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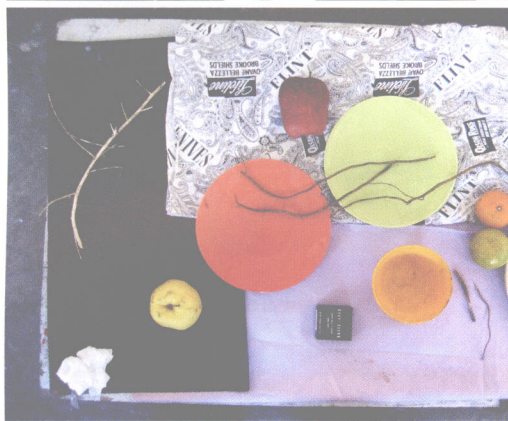
第二单元，在第一单元的基础上，我们仍把“看”、“感受”、“表现”放在第一位，重点放在“色彩的形式语言”与个性化的表现上，同时加强对学生对整体画面和对画面进行形式处理的能力的培养。在这个阶段，引导学生鉴赏各个时期、各种风格的色彩作品，特别对当代的画作，详细分析画面形式、构成及其风格，解读蕴含在作品之中的时代、历史、哲学等文化背景，

介绍画家的个人经历以及画家所采用的视觉方式，使学生明白，画家采用什么样的观看方式，便会运用什么样的色彩形式语言来充分表现他自己，从而使学生更加重视用自己的眼睛去观察、用自己的脑子去思考、用个性化的色彩去表现。

如何让学生找到自己想画的东西？如何引导学生去发现可画的对象？这时使学生们发现“自我”是关键。首先，教师与学生一起在教室里布置一些既相互关联又相互独立的静物，使学生容易分辨出色彩，让学生能看出室内环境下的色彩调子、构图、形态、空间以及形式要素和色彩要素，让学生在观看中发现这些色彩要素在画面构图中的作用，从中感受光、色、形、体、空间、肌理、色彩氛围等色彩形式语汇的含意。其次，让学生选择自己感兴趣的去看，选择合适的色彩要素和形式要素来表现个人的感受。在此基础上，把学生引向户外，让他们面对大自然美丽的景色去观看、选择、发现、感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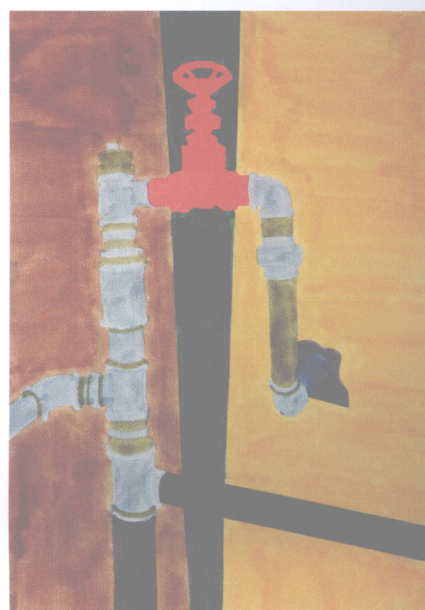
艺术表现的价值就在于经过人的思维与创造将自然的形态转换为艺术性的视觉图式形态。以什么样的态度去观察、去感受？将什么作为表现的切入点？是主观地表现，还是客观地再现？要解决这些问题，关键在于引导学生做好主客体之间的深入交流。通过一系列的训练，使学生由盲目、被动的状态，一步步地过渡到相对主动、心中有数地去感受对象，进而较好地表现对象、处理画面的状态，使原本混沌的感受上升为清晰的、由感而发的表现欲望与艺术创作的灵感与动力。学生一旦进入这样一种清晰自如的状态，师生之间的交流、沟通与探讨便有了可能甚至成了必然，这也有利于教师更好地了解学生并从中发现他们的闪光点，达到启发他们的慧眼，激发他们的创造性思维，帮助他们去发现与发扬自我个性的目的。

大课主讲教师：吴国荣





色 彩
教学探索成果







左页：果盆与花 / 刘双喜

右页：静物 / 向 霏



左页：静物 / 张梦婷
右页：窗边的花 / 程思斯



程恩
04.12